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陳韋彤

電話：(06)2991111#7854

電子信箱：weitong0714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議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工使一字第11405353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38712_0535336A00_ATTCH1.pdf、38712_0535336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臺南市騎樓地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草案提送貴會審查案，本府原則尊重貴會法規委員會審查修正版本，不另提修正草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14年3月20日南議法規字第1140001595號函。
- 二、旨揭「臺南市騎樓地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草案，業經召開2次公聽會及多次審查討論，貴會法規委員會於113年10月21日審查通過修正版本，本府尊重貴會法規會審查結果，不另提修正草案。
- 三、另本府交通局公告本市機慢車停放騎樓規定，於114年1月1日起生效，迄今僅3個月餘，尚難評估實際效益及民意反應，建議延至貴會本屆第6次定期會再提大會，以充分討論。

正本：臺南市議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法制處、臺南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

電 2025/04/17 文
交 16:30:02 章

法規委員會 114/04/17



1140002472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議會 函

地址：708台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2號
聯絡人：王念慈
電話：06-3903993
傳真：06-2971001
電子郵件：aa531016@mail.tnc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南議法規字第11400015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0311-4-8臨-第1次大會會議紀錄

主旨：檢送第4屆第8次臨時會本會審議前次會未完成事項大會決議案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4年03月11日第4屆第8次臨時會第1次會大會決議辦理。
- 二、前次會未完成事項略以...案由：制定「臺南市騎樓管理使用自治條例」草案(4-5臨法規議提1)，「大會決議：本案擱置，請市府提出市府版修正草案，待下次定期會併案審查」，詳會議紀錄如附件。
- 三、旨揭決議案詳細資料請至本會官網議案檢索系統(<https://www.tncc.gov.tw/motion1.asp>)自行查閱及下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法制處、本會全體議員、本會法規委員會(均含附件)